

合同编号：_____

林校路街道2026年背街小巷清扫保洁
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 北京市大兴区林校路街道办事处

乙 方： 北京兴丰苑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 2025年11月5日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北京市大兴区林校路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以下称乙方）：北京兴丰苑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因实施公共设施保洁市场化运作机制，现委托乙方对中标区域范围内进行保洁。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一、主要内容、范围

（一）主要内容及标准：

1、林校街道环境卫生日常保洁、捡拾作业每日不少2次。其他周边胡同根据地面污染程度保洁、捡拾作业1~2次。在保洁、捡拾之后进行的巡回不间断清扫、捡拾，周边地面污染程度较重保洁、捡拾作业每日3次。如遇空气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每日5次清扫保洁，橙色预警每日4次清扫保洁，黄色预警每日3次清扫保洁。

2、街巷路面应无浮土、烟头、纸屑、瓜果皮核、痰迹、砖头、石块等杂物。

3、果皮箱应及时清理，无溢满和散落，每日清理不少于2次。在巡回保洁作业中，如果废物箱垃圾满溢，应及时清理。果皮箱清擦每日不少于1次。

4、清扫保洁收集的废弃物，应当及时倒入垃圾收集站或垃圾收集容器，不得露天堆放，不得焚烧垃圾、树叶等杂物。落叶季节清扫落叶要装袋。

5、环境卫生清扫保洁人员应严格落实作业时间制度，按时到岗，做到不早退，不旷工。服务人员统一着装、佩带标志、语言规范、文明服务。

6、在特殊天气时责任区环境卫生作业应遵从以下要求：小雨天气应坚持街巷清扫保洁；大风、大雨天气后要及时清扫街巷、清除树挂和白色污染，并及时清除路面上的积水；降雪期间，要做到及时清扫积雪，白天降雪及时清扫，晚上降雪要于次日上岗时及时清扫，做到责任区内无积雪残冰，扫雪铲冰后，应做到路面无积雪，无结冰，露出路面。洒过盐水的冰

雪，不得堆放在树坑和绿地内启动空气预警期间，按照街道办事处要求全员上岗并增加街巷清扫频次，同时做好洒水降尘工作。

7、环境卫生清扫保洁人员不得私自离岗。

8、如遇突发、紧急事件或极端天气，要求全员上岗，及时按要求处理，确保安全保障市民的正常生活及出行。

9、绿地要达到四无，即无瓜果皮核、无漂浮物、无粪便、无其它堆积物。

10、树穴、雨水口无杂物堵塞。对责任区范围内积水、积雪、烟花炮屑及时清扫。

11、路面定期清扫，保持清洁，及时清除路面的尔物。道路两侧可视范围内无漂浮物，无积存垃圾。

12、应建立扫雪、铲冰队伍，及时清除主要道路和路口的积雪，以保证车辆和行人的通行安全。

13、堆积物要及时清除，撮净，达到不丢堆，并运到指定垃圾站或就近垃圾站，装入容器，禁止乱到。

14、在保证日常工作的同时，自觉查找薄弱环节，主动清理街道和小区内卫生死角，扩大清扫保洁的面积，做到文明作业、优质服务。

15、保洁范围内的作业人员要做到勤走动、勤捡拾、勤清理，不聚堆、不坐岗、不迟到早退，对责任区内的路面、树坑、路面至墙根实行无缝保洁，保证路面、绿化带无垃圾、无人畜粪便、无塑料袋等。及时清理非法地面、线杆、建筑物等处张贴的非法小广告、树挂飘袋等立面卫生。工作时间为早上五点到晚上九点，16个小时。

16、使用洒水车定期对道路进行洒水，降低路面扬尘；使用扫地车等机械设备对道路进行深度清扫，去除积尘和污垢；定期对重点路段进行高压冲洗，彻底清除路面灰尘。

17、定期检查树木和绿化带，发现病虫害及时采取防治措施，防止病虫害扩散。

18、定期对自行车棚内外进行清扫，保持干净整洁；设置合理的停车区域，引导居民有序停放自行车，防止乱停乱放；定期检查自行车棚的设施（如顶棚、围栏等），确保其完好无损。

19、甲方如遇市、区检查督导或日常拉练检查，或接收督办单、举报件等乙方应配合甲方对检查点位、举报内容进行彻底清理整治，清理后垃圾等物由乙方负责收集。

20、应按甲方要求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临时性清理整治工作任务，另行记账。

二、甲方权利义务

1、按合同规定的养护保洁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养护保洁费。

2、甲方应对乙方的养护保洁给予监督检查和指导。

3、甲方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考核方法，坚持定期和不定期考核。

4、甲方工作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的保洁情况进行督查、检查，乙方需保证路面、无物业小区内路面干净整洁，乙方保洁人员须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管理对达不到标准和不服从管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书面材料留档备查。

6、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工作，要求乙方合法用工。

三、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负责对受托养护保洁范围内的整洁、设施维护、保护进行日常养护保洁管理等，并如实填报养护保洁日常记录表。

2、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认真履行保洁委托合同条款。

3、建立日查制度，按区段每日必须自查，并将自查保洁管理结果和整改问题时限、措施登记在自查日志上备查。

4、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配备保洁技术人员和作业人员，每月按时完成全部保洁。

5、协调配合甲方组织的与保洁有关的各部门。

6、因乙方失误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赔偿责任。

7、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整理并妥善保管保洁档案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及有关部门移交保洁档案资料。

8、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9、乙方应优先使用本镇域劳务用工，工资标准不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

四、费用及结算方式：

1、保洁费用：小写：¥2878560 元。（大写：贰佰捌拾柒万捌仟伍佰陆拾元整 人民币元）。甲方按季度支付乙方保洁费，实际结算金额以结算审核金额为准，审减金额在最后一次服务费支付金额中扣除。如因财政资金划拨不及时、不足额、不到位造成付款期限延迟的，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向乙方进行告知。

2、支付保洁费用比例：每季度（三个自然月）甲方按照合同总金额分期以人民币转账的方式结算，即 719640/季度；如有服务质量问题，按照《考核标准》（附件 1）中的规定进行扣罚。每季度后根据附件 1 中的规定考核之后，结合财政拨款情况，按照实际应支付的费用分期以人民币转账的方式结算。

3、若乙方服务不符合约定服务标准，每月未达到考核标准的情形出现三次及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若当月扣减服务费（罚款）金额达到应支付当月服务费比例的 20%及以上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的费用前，应向甲方开具与付款金额相对应的正式增值税普通发票。

五、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应如合同履行，因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

致使另一方受到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行为所受到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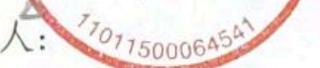
六、本合同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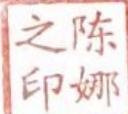
八、本项目保洁期为：自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4 日止。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注：双方主动配合接受结果查究。

甲方（盖章）：北京市大兴区
林校路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王明
授权委托人：11011500064541
地址：大兴区京开路兴丰段 7-2

电话：81295587
邮编：102600
开户行：工行大兴支行
账号：0200011409089286854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5日

乙方（盖章）：北京兴丰苑环境
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娜
授权委托人：之陈
印娜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团河路 48 号

院盛嘉华苑 2 号楼 107 室
电话：13301368285
邮编：10269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永华南里支行
账号：0200261809000014721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5日